

## 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申请授信额度具体事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合理配置和利用公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项目贷款、非融资性保函、银承贴现、衍生品交易等，具体合作金融机构、最终融资额及具体形式后续将与有关金融机构进一步协商确定，并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

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授信额度、授信期限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准。本次授信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属于董事会决策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是基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合理配置和利用公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财务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汕头市超声仪器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